证券代码：688606 证券简称：奥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3-050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9 月 19 日（星期二）上午 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9 月 12 日（星期二）至 09 月 18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yanping.fu@alltests.com.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09 月 19 日上午 09:00-10:00 举行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9 月 19 日 上午 0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高飞先生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傅燕萍女士

独立董事：裘娟萍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09 月 19 日 上午 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9 月 12 日（星期二）至 09 月 18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yanping.fu@alltests.com.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1-56207860

邮箱：yanping.fu@alltests.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9 日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3-043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辉龙”）于近日收到了由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信息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基本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编号	注册证有效期	注册分类	预期用途
1	高敏肌钙蛋白 I 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法）	粤械注准20232401482	至 2028/9/5	二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和(或)血浆中心肌肌钙蛋白 I(cTnI)的含量，临床上主要用于心肌梗死的辅助诊断。

二、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肌钙蛋白检测敏感性的不断提高，高敏心肌肌钙蛋白 I（hs-cTnI）的检测在临床实验室的广泛开展。与传统肌钙蛋白检测相比，hs-cTnI 有助于探查既往易被漏诊的微小心肌损伤、更早期诊断 AMI，更合理筛查心血管事件高危患者，优化临床治疗决策与预后评估。

截至目前，公司已先后取得 146 项化学发光试剂国内《医疗器械注册证》（共 254 个发光试剂国内注册证）。本次《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取得，有利于进一步丰富公司的全自动化学发光产品线，完善了亚辉龙的心肌损伤 / 梗死类检测套餐。

三、风险提示

上述注册证的取得仅代表公司相关产品获得国内市场准入资格。由于医疗器械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附加值等特点，产品上市后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改变等因素影响，公司尚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5005 证券简称：合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2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5 日收到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646 号）（以下简称《落实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发出《落实函》要求公司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3 号》的规定，报送 2023 年半年报披露后的全套申报材料并及时提交回复及申请文件（上会稿）。

公司收到《落实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按照要求提交了相关文件，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上会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612 证券简称：索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3-070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8 日（星期一），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网址：http://ir.p5w.net）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9 月 9 日（星期六）至 9 月 17 日（星期日）16:00 前登录 http://ir.p5w.net/zj 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填写关注的问题，也可将需要了解的有关情况和问题预先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者邮箱 sunstone@sun-stone.com。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于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发布《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上半年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星期一）15:00-16:00 举行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说明会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将针对 2023 年上半年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8 日（星期一），15:00-16:00

2.会议召开地点：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总经理郝俊文先生，独立董事孙浩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郎静女士，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袁钢先生，副总经理李建宁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9 月 18 日（星期一）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9 月 9 日（星期六）至 9 月 17 日（星期日）16:00 前登录 http://ir.p5w.net/zj 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填写关注的问题，也可将需要了解的有关情况和问题预先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邮箱 sunstone@sun-stone.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34-2148011

邮箱：sunstone@sun-ston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551 证券简称：奥普家居 公告编号：2023-047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普家居”）股票价格于 2023 年 9 月 6 日、2023 年 9 月 7 日、2023 年 9 月 8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及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 2023 年 9 月 6 日、2023 年 9 月 7 日、2023 年 9 月 8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9 月 6 日、2023 年 9 月 7 日、2023 年 9 月 8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 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九月八日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3-137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晶科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853,400,000 股，占公司 2023 年 9 月 7 日总股本 3,570,896,157 股的 23.90%。本次股份质押后，晶科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651,940,001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 76.39%，占公司总股本的 18.26%。
- 晶科集团 2023 年 9 月 20 日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222,784,654 股，将于近日解除质押。解除质押后，晶科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429,155,347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 50.29%，占公司总股本的 12.02%。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晶科集团的通知，获悉其将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晶科集团	是	139,900,000	否	否	2023/9/7	2024/9/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39%	3.92%	贷款置换

2、本次质押股份不会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晶科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晶科集团	853,400,000	23.90	512,040,001	651,940,001	76.39	18.26	0	0	0	0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晶科集团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222,784,654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 26.11%，占公司总股本的 6.24%，对应的融资余额为人民币 2.71 亿元；未来一年内将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139,900,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 16.39%，占公司总股本的 3.92%，对应的融资余额为人民币 2.70 亿元。晶科集团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包括营业收入、股票红利、投资收益等。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晶科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晶科集团目前不存在须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

4、截至目前，晶科集团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被强制平仓或强制过户的风险。后续如出现风险，晶科集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补充质押等措施加以应对。如出现其他重大变化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3-039
债券代码：113561 债券简称：正裕转债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公司与会职工代表民主选举，一致同意选举 薛锦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9 日

附件：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薛锦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11?月出生，本科，2010 年 12 月至今历任芜湖荣基密封系统有限公司主办会计、资金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3-070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及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中山瑞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山瑞信”）持有公司股份 1,780.3587 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即 2,271,983,706 股）的 0.78%。中山瑞信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1,240.0000 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69.65%，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数的 0.55%。
- 公司控股股东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20,005.1612 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8.81%。能投集团已于近日完成 2,100.0000 万股解除质押登记。本次解除质押登记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11,966.6667 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59.82%，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数的 5.27%。
- 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及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股权结构、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中山瑞信《关于所持明阳智能股票质押的告知函》，获悉中山瑞信将其持有的明阳智能 1,240.0000 万股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上述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中山瑞信股份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中山瑞信	否	1,240	否	否	2023.9.6	2025.9.5	银河证券	69.65%	0.55%	置换能投集团质押
合计		1,240						69.65%	0.55%	

中山瑞信本次股权质押是用于置换能投集团 2022 年 1 月 25 日在银河证券的股票质押。能投集团已于 2023 年 9 月 7 日完成 2,100.0000 万股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详见“二、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2.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能投集团《关于所持明阳智能股票解除质押的告知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2,100 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5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92%
解除质押时间	2023.9.7
持股数量	20,005.1612 万股
持股比例	8.8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1,966.6667 万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9.8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27%

本次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对应的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能投集团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如有变动，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公司原共同控股股东中山瑞信、厦门博惠蕴成投资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博惠蕴成”）、First Base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First Base”）、Wiser Tyson Investment Corp Limited（以下简称“Wiser Tyson”）和 Keycorp Limited（以下简称“Keycorp”）将其所持有的合计 375,666,412 股，占公司总股本 16.53%的股份代表的全部表决权委托给共同控股股东能投集团，该表决权委托完成后，能投集团成为公司唯一控股股东。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22）和《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截至公告日，股东中山瑞信、能投集团、博惠蕴成、First Base、Keycorp 和 Wiser Tyson 的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万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万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万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万股）
中山瑞信	1,780.3587	0.78%	–	1,240.0000	69.65%	0.55%	–	–	–	–
能投集团	20,005.1612	8.81%	14,066.6667	11,966.6667	59.82%	5.27%	–	–	–	250.0000
博惠蕴成	3,664.7003	1.61%	440.0000	440.0000	12.01%	0.19%	–	–	–	–
First Base	11,947.0011	5.26%	9,453.2600	9,453.2600	79.13%	4.16%	–	–	–	–
Keycorp	4,468.3336	1.97%	2,400.0000	2,400.0000	53.71%	1.06%	–	–	–	–
Wiser Tyson	15,706.2475	6.91%	–	–	–	–	–	–	–	–
合计	57,571.8024	25.34%	26,359.9267	25,499.9267	44.29%	11.22%	–	–	–	250.0000

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及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或控股股东发生变更，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股权结构、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上述股权质押若出现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0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债券代码：113068 债券简称：金铜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金田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8,7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二、归还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23 年 6 月 9 日，公司已提前将 1,400 万元归还至“金田转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金田转债”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归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2023 年 9 月 8 日，根据现阶段“金田转债”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公司提前将 1,000 万元归还至“金田转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金田转债”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归还“金田转债”募集资金 2,400 万元，现闲置“金田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6,300 万元，公司将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到期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公告编号：临 2023-049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源丰”）。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江西源丰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700.0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 2023 年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西源丰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代表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的签署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和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0）和《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4）。

（二）因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源丰经营发展需要，2023 年 9 月 6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江西源丰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已实际为江西源丰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6,70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上述担保属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2、社会信用代码：91360825561057744X

3、成立时间：2010 年 08 月 27 日

4、注册地址：江西省吉安市永丰县工业西区

5、注册资本：16,185.86 万元人民币

6、法定代表人：李新战

7、主要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废旧蓄电池、矿灯、银、锌、铝、铅、铜、废渣的处理及经营；合金、铅膏、塑料本企业自产产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国内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股东情况：公司持有江西源丰 100%股权

9、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江西源丰资产总额 186,638,037.50 元，负债总额 42,958,467.13 元，净资产 143,679,570.37 元，资产负债率 23.02%；2022 年 1-12 月利润总额 4,080,658.36 元，净利润 4,037,035.58 元（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江西源丰资产总额 225,873,652.06 元，负债总额 99,147,357.59 元，净资产 126,726,294.47 元，资产负债率 43.90%；2023 年 1-6 月利润总额 -17,906,418.90 元，净利润 -17,580,344.47 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6 日为江西源丰提供担保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保证人：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债务人：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3、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分行

4、被担保的主债权：

为了确保 2023 年 9 月 6 日江西源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与债权人签订的编号为 NCSXJF2023030《综合授信协议》（以下简称“《综合授信协议》”）的履行，保证人愿意向债权人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担保债务人拨付足额清偿其在《综合授信协议》项下将产生的全部债务。

保证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为依据《综合授信协议》债权人与债务人签订的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发生的全部债权。保证范围内，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主合同的债权确定：

（一）主合同约定的债权确定期间届满；

（二）新的债权不可能发生；

（三）债权人与债务人终止主合同或债权人与保证人终止本合同；

（四）债务人、保证人被宣告破产或者解散；

（五）法律规定债权确定的其他情形。

5、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担保的范围包括：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 / 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以上各项合称为“被担保债务”）。

债权人用于表明任何被担保债务或本合同项下任何应付款项的证明，除非有明显错误，应是双方债权债务关系的最终证据，对保证人具有约束力。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江西源丰的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江西源丰的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符合其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江西源丰具备偿债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40,1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2.16%；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9,3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9.02%；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00,8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3.14%。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白云山 公告编号：2023－048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白云山中一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一药业”）收到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同意中一药业接受广州白云山奇星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星药业”）委托生产蛇胆川贝散（国药准字 Z44020752）、喉康散（国药准字 Z44020781）。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生产许可证》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广州白云山中一药业有限公司

许可证编号：粤 20160046

分类码：AhzxBzCz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云埔一路 32 号

发证机关：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25 年 8 月 20 日

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

1、广东省潮州市二期工业园区振兴路南，共用中药前处理及提取车间（口服制剂），归属企业：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2、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七星岗，共用中药前处理及提取车间（口服制剂），归属企业：广州白云山明兴制药有限公司；3、广州市黄埔区云埔一路 32 号，丸剂（水蜜丸、水丸、蜜丸、浓缩丸、糊丸），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散剂，合剂，中药前处理车间（口服制剂）；4、广州市从化明珠工业园创业大道南 4 号（除 K1 栋），共用中药前处理及提取车间（口服制剂、外用制剂）。

二、药品生产许可证副本变更情况

同意中一药业接受奇星药业委托生产蛇胆川贝散（国药准字 Z44020752）、喉康散（国药准字 Z44020781），受托生产车间：南村提取车间、制造四部、制造一部、制造二部、制造二部二区、制造三部，受托生产线：中药前处理及提取（口服制剂）生产线、中药前处理生产线、散剂生产线，受托时间与委托批准时间一致。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与风险提示

本次奇星药业委托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一药业生产药品，有利于本公司优化资源配置，继续保持稳定的生产能力，满足市场需求，本次获得《药品生产许可证》，对本公司当期业绩无重大影响。

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药品的生产、销售受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876 证券简称：凯盛新能 公告编号：临 2023-039 号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内容：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14:00-17:20
- 网络直播地址：上证路演中心平台（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互动 + 视频直播 + 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9 月 14 日（星期四）17:00 前将关注的问题提前发送至公司邮箱（lybl600876@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http://www.hkexnews.hk）上披露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 年中期业绩公告》。为加强与投资者沟通，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集团”）统一安排，公司拟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参加中国建材集团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14:00-17:20

网络直播地址：上证路演中心平台（https://roadshow.sseinfo.com/）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互动 + 视频直播 + 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总裁章榕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王蕾蕾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 2023